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晋建审批〔2024〕6号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核准南泰（泉州）建材有限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延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）、《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》（建市〔2014〕159号）和《关于明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闽建许〔2024〕10号）等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核准南泰（泉州）建材有限公司申请的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延续。有效期时间：2024年11月25日至2029年11月24日，现予以公布。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11月25日

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11月25日印发